

索引号:	11220000MB1519656C/2025-00853	分类:	null;委员提案答复
发文机关:	吉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成文日期:	2025 年 04 月 23 日
标题:	对省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第 D33 号党派团体提案的答复		
发文字号:	吉卫复议字〔2025〕2 号	发布日期:	2025 年 05 月 13 日

对省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第 D33 号党派团体提案的答复

吉卫复议字〔2025〕2 号

九三学社省委：

贵单位在省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推动桑黄进入国家食品名录，促进我省桑黄产业发展的建议》收悉，经认真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桑黄主要分布在我国的吉林省、安徽省、浙江省、山东省、湖北省、甘肃省等地。吉林省的桑黄为人工栽培锈革孔菌科桑黄菌属瓦宁木层孔菌 *Sanghuangporus vaninii* (Ljub) L. W. Zhou&Y. C. Dai 的干燥子实体，又名杨树桑黄、杨黄、瓦宁（尼）木层孔菌等。吉林省汪清县、安图县、和龙市民间食用桑黄茶、桑黄酒、炖汤等食用习惯可追溯到上世纪 70 年代。近几年，桑黄种植产业已经从传统的小规模家庭作坊式种植模式，转变为集约化、规模化的现代农业生产模式。许多地区已经形成了以桑黄种植为主的特色产业基地，通过科学管理和技术创新，提高了桑黄的产量和品质。以桑黄为原料的代用茶、固体饮料、压片糖果、蜂蜜制品、饮料、配制酒等应运而生。

2020 年省卫健委为了满足产业需求，支持地方特色食品产业发展，委托长春中医药大学、吉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开展《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桑黄》的制定工作，制标单位通过收集、整理和分析国内外在该研究领域的相关技术资料，通过大量试验数据统计、企业调研等工作，在确保与国内相关标准协调一致的基础上，完成了《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桑黄》。2024 年 10 月 10 日，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组织召开了《吉林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桑黄》审评会议，对《吉林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桑黄》（送审稿）标准文本、编制说明、安全评估报告等进行了审评，并就“地方特色食品的认定、食品类别的界定、安全性评估结论、与相关法律法规标准以及相关地方标准之间是否存在矛盾等”4 个方面问题进行了充分论证，经专家组讨论，一致通过《吉林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桑黄》的审评。我委在省卫健委网站向社会公众公开征求对《吉林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桑黄》的意见后，完成了标准的审批、发布，并报国家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中心备案。《吉林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桑黄》（DBS22/039—2024）的实施，赋予我省桑黄作为地方特色食品原料的身份，为桑黄食品产业的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撑。

今后，我委将继续自觉服务于经济发展大局，坚持以桑黄生产企业需求为导向，做好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地方标准的宣贯、指导，力争提高企业标准备案水平，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

感谢九三学社省委会对我省桑黄产业发展工作及卫健委工作的关心与支持。

委员会

吉林省卫生健康

日

2025 年 4 月 23

（联系人：邢立新 电话：0431-88906887）

抄送：省政协提案委、省政府办公厅。

初审：邢立新

复审：戚 锋

终审：李明辉